

##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注销的股份为 9,485,035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05%。
- 2、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01,359,941 股减少至 891,874,906 股。

###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2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预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不低于（含）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 元/股。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 日、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2,775,735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3.64%，最高成交价为 11.8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37 元/股，整体回购均价为 7.63 元/股，支付

的总金额为 250,114,291.14 元（含手续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 20,982.5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20,982.50 万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为 7.63 元/股，拟认购股份数合计 2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 23,290,700 股，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177,708,041 元，实际认购份额为 177,708,041 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份额上限。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23,290,7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截止 2021 年 7 月 27 日，“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现存股份数为 9,485,035 股。

## 二、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回购方案，上述专户中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实施上述用途中的一项或多项，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决定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的 9,485,035 股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同时办理工商登记。

### 三、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901,359,941 股变更为 891,874,906 股，注册资本将由 901,359,941 元变更为 891,874,906 元，具体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702,085,495	77.89%	692,600,460	77.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9,274,446	22.11%	199,274,446	22.34%
股份总数	901,359,941	100.00%	891,874,906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启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